在全省中级法院信息化工作

座谈会上的讲话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张君洪**

**（2019年10月25日）**

今天，我们组织召开全省中级法院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9月10日召开的全国法院第六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我省法院2019年第二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要求，保证年底前完全面成各项智慧法院建设工作任务，确保全省法院在2019年智慧法院评价工作取得优异成绩，实现“我省智慧法院建设2019年跻身全国前列，两至三年内达到全国领先”的工作目标。

9月23日省法院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徐家新院长再次强调了智慧法院建设的重要意义，表达了加快吉林智慧法院建设进程的决心，明确了下一阶段的工作方向和工作部署。徐院长指出要继续坚持“抓应用、填空白、补短板、深融合”工作方针，以实施大数据战略为引领，以智能化为重点，进一步加强基础建设支撑能力和综合保障能力，大力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全面提升全省法院信息化建设网络化、阳光化、智能化水平，确保如期实现“两个前列”工作目标。下面就各中基层法院智慧法院建设工作提出三点意见：

# 要坚定不移的落实最高院各项工作部署

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最高人民法院召开的专项会议和通知要求，组织全省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工作部署完成相关工作，近期最高院又进一步明确了45项具体工作任务，全省法院要上下合力，全面完成最高院工作部署。

**一是要大力推进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深入优化诉讼服务模式。**要加强对多元纠纷化解平台、电子诉讼、微法院、诉讼服务大厅等智能化建设，重点完成12368平台、跨域立案、分调裁审、送达平台、智能保全业务系统、司法鉴定平台的建设工作；**二是要加快吉林移动微法院应用推广工作**，**推动现代科技与诉讼服务深度融合。**要不断优化电子诉讼、跨域立案等方面的应用推广范围和服务水平，努力打造全方位、多角度的便民服务平台，让人民群众和法官充分感受“指尖诉讼、掌上办案”的便利。**三是要持续探索业务数据上链工作，提升区块链平台的数据支撑能力。**要充分利用区块链平台解决电子证据的生成、存储、传输、提取的全链路可信问题，保障电子材料、业务数据、用户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可信，加速数字化进程。**四是要加强数据管理工作，深入挖掘和运用大数据的价值。**要继续加强数据平台建设，加大对数据资源的开发利用，通过信息资源整合，实现数据审判，更好服务于审判执行和司法决策；**五是要不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成人民法庭接入法院专网、法院专网带宽、音视频平台的联网对接等工作。**全省各级法院要持续提高科技法庭覆盖率，要继续保持外派法庭全数接通法院内网，内网带宽要实现与全国信息化建设同步发展，年内要完成全省法院专网扩容，高院到中院要达到500M，中院到基层法院要达到150M，基层法院到派出法庭要达到20M，到监狱、看守所达要达到20M。**六是要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建设工作，保障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各级法院要大家对信息安全工作的重视，加大信息安全工作的投入力度，确保信息安全工作万无一失，为智慧法院顺利推进保驾护航。

# 要全面加快智慧法院重点任务工作进程

关于年初省法院下发的《2019年吉林智慧法院重点任务台帐》，全省部分法院重视程度不够，工作开展缓慢，这将会严重影响吉林智慧法院的整体进程。关于重点任务台账及省院机关下达的多项督办任务，全省各级法院要严格执行，更要争先完成，做出成果，特别是以下五方面工作：

**一是加快智能办案辅助中心的建设步伐，持续加强庭审、合议、接待室等审判场所智能化支撑，**智能辅助全流程网上办案是我省智慧法院重点任务台帐的核心任务，省院已于9月24日向各院下发了传真，要求各院必须于11月30日前完成智能办案辅助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当前除了各示范法院外其他法院智能辅助全流程网上办案建设进度相当迟缓，影响了全省法院的整体建设进度，各级法院要加快建设智能办案辅助中心，加强庭审、合议、接待室等审判场所智能化支撑，保证智能辅助全流程网上办案的顺利推进；**二是加大行政和家事智能化审判体系的探索和推广力度，**要充分将智慧法院建设与实际业务革新相结合，各级法院要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结合区域业务特色，参考省法院及西安区法院的探索成果，加大智能化审判的研究力度，以智能化手段促进审判体系革新和审判效率提升；**三是要提供全面的基础设施保障、网络安全保障和运维服务保障，**各级法院要建立完备的智慧法院保障体系，扎实做好基础设施、网络安全和运维服务等方面的建设工作，为智能化应用的稳定运行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坚实保障。**四是全面完成省院机关督办工作，**要确保钉钉等软件的有效运行，提升法官办公办案工作效率。要快速完成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软件的应用推广工作，深入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助力院庭长审判工作的统计和管理。**五是加强办公系统应用推广工作，实现全部文件的线上办理。**逐步完善公文处理的流程、版式、文件交换等标准化工作，实现法院内部文件报批和部门间自由行文，通过改善公文系统的兼容性和扩展性，促进各级法院开展基于公文系统的行政办公信息化建设工作。

# 三、 要扎实做好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准备

年底前，全省法院即将迎来2019年度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为紧跟全国发展，实现跻身全国前列的目标，全省各级法院要高度重视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评价体系全面开展2019年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准备工作。

省法院技术处充分学习、分析了最高院下发的《智慧法院建设评价体系2018》，共分解出68项三级指标。从全省法院实际情况来看，**应该得分的共有27项，**例如专有云建设及业务承载、移动专网建设、网络案件评查等，此类工作我省都已基本完成，决不允许丢分；**能够得分的指标共37项，**例如信息化人才达标率、分调裁审指标指数等，此类工作为实现难度一般，是通过努力可以提高的建设指标，特别是很多应用指标是能够得分的，所以一定要得分；**有4项指标实现难度较大，**要做好工作规划，逐步推进完成。

同时，我们将加大对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考核成果的运用，在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结束后，针对此项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年终总结，根据各院在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的最终得分进行考核排名,对在智慧法院建设评价工作中成绩突出、考核成绩优异的法院给予表彰和奖励，对行动迟缓、工作滞后、影响全省整体进度的法院进行问责约谈，并予以通报批评。

今天会议的主旨是对全省智慧法院建设工作进行再强调、再部署，更是对全省智慧法院建设重点任务的再推动，临近年末，各中级法院要统筹辖区法院的工作进展情况，聚焦年度目标，狠抓工作落实，加快吉林智慧法院整体建设步伐和进程，推动吉林智慧法院建设工作实现新飞跃。